

桃園市 113 學年度 **國民小學** 藝術才能舞蹈班二招鑑定術科測驗時間

國小組測驗日期：113 年 6 月 22 日（星期六） 地點：復旦國小

一、 報到地點：復旦國小 2 樓輔導室

二、 測驗地點：四樓舞蹈教室舞三室

規定動作(含彈性柔軟度敏捷性) 60%

舞蹈即興(含節奏) 40%

報到時間	測驗時間	鑑定證號碼
08：10～08：30	09：00～10：00	3201
		3202
		4201
		4202

三、 家長休息室：2 樓校史室

四、 家長接送時間：10：00

注意事項

1. 為提高鑑定試場品質及維持安寧，**測驗期間家長請配合在指定休息室等待。**
2. 考生請攜帶**鑑定證**及**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**，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或桃樂卡等應試，以利承辦學校查驗身分。請依公告之梯次組別及受測時間，提前 30 分鐘報到，至規定入場時間而未報到入場者，視為自動棄權。考生請詳閱簡章之內容，並注意試場公布事項；舞蹈術科測驗不開放參觀試場。
3. 術科測驗按照編號應試並悉聽指導老師說明，不得擅自離開。
4. 術科測驗一切動作依指導老師規定並嚴守紀律。
5. 考生請務必穿著素色緊身衣、褲襪【男生：黑色緊身褲，女生：粉色褲襪**(不須剪洞)**】、軟鞋，女生頭髮請梳包頭並梳理整齊，非鑑定必須用品，不得攜帶入場。
6. 禁止攜帶任何電子通訊器材，如：手機、智慧手錶(手環)、錄音筆、MP3 等。
7. 參與術科測驗之考生，請於受測前做好暖身活動，以避免造成運動傷害。
8. 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桃園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舞蹈班鑑定小組決議辦理。

